

弗洛姆与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差异

——基于《逃避自由》的研究

艾尔肯娜衣·阿不力孜

新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新疆 乌鲁木齐

收稿日期: 2026年8月10日; 录用日期: 2026年9月1日; 发布日期: 2026年9月11日

摘要

自由是人类永恒的价值追求, 现代性进程中自由的异化与困境成为学界关注的核心议题。弗洛姆在《逃避自由》中基于法兰克福学派的批判立场, 剖析了资本主义社会中“逃避自由”的现象及其根源; 马克思主义则从历史唯物主义视角, 构建了以人的解放为核心的自由观体系。本文以两者自由观的差异为研究核心, 先分别阐释弗洛姆自由观与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核心内涵, 再探析两者的理论联系与本质区别, 以马克思主义的自由观对弗洛姆的自由观的局限性进行解释与克服, 最终形成二者互补的理论体系。

关键词

弗洛姆, 《逃避自由》, 马克思主义自由观, 原子个人, 现代性困境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Fromm's and Marxist Conceptions of Freedom

—A Study Based on *Escape from Freedom*

Erkinay Ablizi

School of Marxism, Xinjiang University, Urumqi Xinjiang

Received: August 10, 2026; accepted: September 1, 2026; published: September 11, 2026

Abstract

Freedom is a timeless value pursued by humanity, and the alienation and predicaments of freedom in the process of modernity have become central topics of academic attention. In *Escape from Freedom*, Fromm, drawing on the critical stance of the Frankfurt School, analyzes the phenomenon of

文章引用: 艾尔肯娜衣·阿不力孜. 弗洛姆与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差异[J]. 哲学进展, 2026, 15(9): 220-227.

DOI: 10.12677/acpp.2026.159441

“escape from freedom” in capitalist society and its root causes; Marxism,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historical materialism, has constructed a system of concepts regarding freedom centered on human emancipation. This paper focuses on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these two conceptions of freedom. It first elucidates the core tenets of Fromm’s and Marxist conceptions of freedom, respectively, then examines their theoretical connections and fundamental distinctions. By applying the Marxist conception of freedom, it explains and overcomes the limitations of Fromm’s conception, ultimately forming a complementary theoretical framework.

Keywords

Fromm, *Escape from Freedom*, Marxist Conception of Freedom, Atomized Individual, Dilemmas of Modernity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1.1. 研究背景与意义

现代性进程中个人自由面临了深刻的异化困境。启蒙运动以来，个体摆脱传统共同体束缚而获得形式上的自由，但个体化进程在赋予自主选择权的同时，也弱化了人际联结，使原子化生存成为现代社会的典型特征。个体面对复杂的社会现实与多元价值选择，非但未感受到自由的愉悦，反而陷入孤独、迷茫与焦虑，甚至出现主动放弃自由、依附权威的“逃避自由”现象。这一悖论既是资本主义发展的弊端，也是全球化背景下各国普遍面临的现代性难题，亟需理论层面的深入剖析。

其次，弗洛姆自由观与马克思主义自由观具有重要的理论对话价值。弗洛姆在《逃避自由》中将精神分析与社会批判相结合，从个体心理维度揭示现代自由困境的根源，提供独特的微观视角；马克思主义则以历史唯物主义为基石，从社会结构与生产方式层面构建以人的解放为核心的自由观体系，阐释自由的历史规律与实现路径。二者虽分属不同理论传统，但均聚焦于资本主义社会的自由异化问题，且所关注的自由主体皆为个人，由此形成了理论对话的可能。

最后，本研究具有现实的指导意义。原子化生存与自由焦虑等问题仍困扰着当代个体发展，如何实现个人自由与社会发展的良性互动成为亟待回应的现实课题。弗洛姆与马克思主义分别从微观心理与宏观社会层面提出应对思路，对二者的比较分析与实践路径探讨，有助于理解当代自由困境的本质，为构建兼顾个体需求与社会公平的发展模式提供可借鉴的理论资源。

1.2. 文献综述

弗洛姆与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比较研究，是近年来国内外学界关注的重要议题，现有研究主要可从国外、国内两个维度梳理。

1.2.1. 国外研究现状

国外对弗洛姆《逃避自由》的研究起步较早，大致历经三个发展阶段。该书问世之初，左翼学界便展开讨论，维克多·塞尔日 1943 年的书评肯定其从心理学层面对自由失序催生法西斯主义作出的合理解读，奠定早期研究基调，将该理论视作解析极权主义心理根源的重要资源。与此同时，部分立足马克思

主义立场的批评意见随之出现，爱德华·希尔斯虽承认著作的社会学启发价值，但学界也指出弗洛姆存在“准马克思主义辩证思维机械化”、阶级分析粗浅等问题，暴露出其理论内部马克思主义要素同精神分析框架之间的张力。

伴随研究推进，国外研究视角日趋多元，不少学者将弗洛姆归为弗洛伊德主义的马克思主义者，聚焦其融通唯物史观与精神分析的理论尝试。面对当下新威权主义回潮，学界再度重读《逃避自由》，部分新近研究重新挖掘其社会精神分析方法，探讨其对自由边界、主体性危机问题的理论价值。总体来看，国外研究多侧重弗洛姆自身思想的解读与评判，针对弗洛姆与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系统性专题比较仍较为匮乏。

1.2.2. 国内研究现状

近二十年来，国内关于二者自由观的比较研究产出丰富，主要分为三类。

其一为弗洛姆自由观的文本阐释研究。丁梅在 1999 年出版的《弗洛姆逃避自由心理机制述评》¹是国内较早系统梳理该理论的成果。后续学界围绕消极自由与积极自由划分、逃避自由的权威主义、破坏欲、机械趋同三种心理机制展开大量解读，为比较研究夯实文本基础。

其二考察弗洛姆同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渊源。多数研究认为，弗洛姆吸收马克思历史观与弗洛伊德心理学资源，把马克思异化理论、人的自由全面发展思想由经济领域拓展至精神心理维度，依托性格结构、个体心理感受的微观视角剖析现代自由困境；部分学者提出，弗洛姆试图弥补马克思理论对人的精神维度关照的不足，以此完成对马克思自由观的继承与补充。

其三是二者自由观的直接比较研究。近年以二者比较为主题的成果不断涌现，部分学位论文从理论基点、概念内涵、时代困境、解放路径四个层面开展系统对照；也有成果立足马克思主义哲学，辨析弗洛姆自由观的来源、价值与理论局限。学界对二者的分歧也形成基本共识：马克思立足于社会革命谋求人的解放，属于社会层面的变革路径；弗洛姆寄希望于心理革命实现个体发展，带有主观主义色彩，理论层面最终滑向乌托邦，理论高度不及马克思主义。

1.3. 研究预期

本文拟作出三方面理论推进：第一，以《逃避自由》为核心文本，厘清弗洛姆自由观的理论特质与内在逻辑；第二，阐释马克思主义自由观扬弃弗洛姆理论局限的内在机理，阐明历史唯物主义相较于社会心理分析的根本理论优势；第三，在批判性比较基础之上，探寻弗洛姆微观心理分析与马克思主义宏观社会批判的融合空间，为阐释现代性的自由困境建构更具解释力的理论框架。

2. 弗洛姆自由观的核心内涵与理论特质——基于《逃避自由》的解读

2.1. 弗洛姆自由观的理论来源

弗洛姆自由观的理论来源主要有三。其一，法兰克福学派的社会批判立场：弗洛姆继承该学派对资本主义工具理性异化问题的批判，为其研究“逃避自由”提供了宏观框架，使其能将个体自由困境置于社会现实语境中审视。其二，弗洛伊德精神分析理论：弗洛姆借鉴潜意识、人格结构等概念，但突破生物本能决定论，主张性格受历史进程影响而变动，将精神分析从个体心理拓展至社会心理层面，强调社会进程对个体心理困境的塑造作用，为解析“逃避自由”的心理机制提供了关键方法。其三，马克思主义异化理论：弗洛姆吸纳“异化”范畴，将其从经济生产领域延伸至个体自由领域，聚焦资本主义条件下自由本身的异化问题，形成了独具特色的自由异化批判理论。

¹<http://dianda.cqvip.com/Qikan/Article/Detail?id=1002198020>

2.2. 《逃避自由》中的自由观的内涵

弗洛姆提出了消极自由与积极自由的辩证关系：弗洛姆明确区分了两种自由形态，消极自由是“摆脱束缚的自由”，即个体从传统共同体的依附关系中脱离、获得独立存在的自由，逐渐成为了独立的原子化的个人([1]: p. 70)。消极自由带来了个体的独立、理性和发展的可能性，但同时也使人失去了原先固有的归属感和安全感，导致深刻的孤独、无力和焦虑。这正是“逃避自由”心理机制的根源；积极自由则是“主动创造的自由”，指个体通过创造性活动实现自我价值、与他人和世界建立良性联结的自由([1]: p. 173)。这种自由并非出于强迫，如权威主义、破坏欲、机械趋同等心理因素驱使，而是自我选择的结果，是一种生产性人格。他主张用心理和精神革命，使人最终达到“在不相损个人自我之完整性的情况下，将自己与世界联系起来”([1]: p. 173)的状态。在他看来，消极自由和积极自由并非对立，而是现代自由发展的两个阶段，消极自由是基础，但若无法向积极自由转化，就会陷入“逃避自由”的困境。

“逃避自由”的动因：个体化进程中的孤独与焦虑。弗洛姆认为，“逃避自由”的根源在于个体化进程的内在矛盾，即随着个体从传统的家庭、社群等共同体中脱离，虽获得了独立与自由，却也失去了原有的归属感和安全感，陷入深刻的孤独之中。面对复杂的社会现实和无法掌控的生存处境，这种孤独感会转化为强烈的焦虑，为了摆脱焦虑，个体便会主动放弃部分自由，寻求外在力量的庇护，这便是“逃避自由”的核心动因。

弗洛姆在《逃避自由》中归纳了两类典型的逃避形态：权威主义性格，表现为个体主动依附于强大的外在权威，如统治者、教条等，通过服从权威获得安全感，同时又可能对弱者施加压([1]: pp. 108-112)；从众行为，即个体主动消融自我个性，完全融入大众群体，通过与群体保持一致来消解孤独感([1]: p. 111)。这两种表现本质上都是通过放弃自我主体性来逃避自由带来的焦虑，是自由异化的具体体现。

2.3. 弗洛姆对资本主义社会自由的批判

弗洛姆沿用了马克思在《1844 年经济哲学手稿》关于资本主义社会对人的异化的概念，对其进行了关键性的解读和重构，将异化从劳动和私有制领域转向心理学和社会关系领域，将其从劳动与私有制领域延伸至社会关系领域。他指出，资本主义社会虽赋予个体选举、择业、消费等形式的自由权利，但在资本逻辑支配下，个体自由沦为资本增值的手段，劳动者丧失劳动自主性，消费者自由亦沦为被操控的消费行为，形式自由与实质不自由构成尖锐矛盾，此即资本主义自由的异化本质。与此同时，弗洛姆对资本主义塑造的“原子个人”展开批判：资本主义打破传统共同体联结，将个体从依附关系中解放的同时，也使其陷入孤立无援的生存状态。这种彼此孤立、缺乏精神联结的原子化个体，在市场竞争中独自承受生存压力，由此产生的孤立感正是催生焦虑、导致“逃避自由”行为的重要社会根源，暴露了资本主义对个体社会关系的深层破坏。

2.4. 弗洛姆自由观的贡献性与局限性

贡献性：弗洛姆的自由理论整合马克思主义异化理论与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在对现代社会困境的批判中建构了以积极自由和生产性人格为目标的人本主义解放方案。他将异化批判从宏观社会经济层面延伸至微观心理领域，实现了双重批判视角的有机结合。弗洛姆进一步将自由从传统政治哲学中“免于干涉”[2]的消极定义转向存在论与心理学维度，主张真正的自由是人在保持自我完整性的前提下与世界建立创造性和爱的联结。其生产性人格构想为原子化社会中个体意义的重建提供了有价值的心理学路径。

局限性：弗洛姆自由观的理论局限在于忽视社会经济基础与阶级结构对自由异化的决定性作用。他将自由困境的根源归结为个体心理层面的孤独与焦虑，未能深入揭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私有制及阶级剥削等宏观根源，所提出的心理重塑与教育启蒙方案因而缺乏对社会结构的根本变革诉求。这种将心理

现象置于社会经济基础之上的理论取向使其带有唯心主义倾向，实质上是一种回避社会生产制度问题的人道主义学说，其心理和精神变革主张有忽视社会革命、为资本主义制度存续提供合理性的倾向。

3. 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核心内涵以及对弗洛姆自由观局限性的克服

马克思主义自由观并非一个孤立的伦理命题，而是深深植根于其历史唯物主义与革命实践哲学之中的、关于人类解放的宏大叙事。它从社会关系的总和出发理解人的本质，将自由的实现视为一个在具体历史条件下、通过实践不断克服必然性束缚的社会历史过程。

3.1. 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的自由观

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首要特性是其彻底的历史性与社会性。它拒斥任何抽象的、永恒的“自由”定义，主张自由总是特定生产方式和与之相应的社会关系的产物。在马克思看来，自由的首要前提是物质生活的生产与再生产([3]: p. 531)。在前资本主义社会，“人的依赖关系”构成了不自由的形式，但其背后是生产力的普遍低下。资本主义的巨大历史功绩在于创造了前所未有的生产力，并打破了人身依附关系，确立了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即形式上的政治自由与平等。然而，这种自由本质上是资产阶级的自由，其核心是财产权与自由贸易权。对于无产阶级而言，由于被剥夺了生产资料，其“自由”仅表现为双重意义：一是在法律上摆脱封建束缚成为“自由”劳动者，二是在经济上“自由”地出售自身劳动力并接受剥削。因此，资本主义的自由具有内在的悖论与深刻的阶级局限。马克思曾在《1844年经济哲学手稿》中探讨人本质问题，沿用了费尔巴哈的类本质思想，将人的本质视为人自由的有意识的活动的类，这是一种具有思辨意义上的人的本质思想。通过资本主义社会对人的本质的异化现象，说明了资本主义对人的剥削，对这种现存的异化现象的应对方案是扬弃私有财产、扬弃异化，实现人的本质的复归。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更深入探讨了人的本质问题，明确提出，“人的本质在其现实性上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3]: p. 501)，这一论断将自由的实现与社会关系的变革紧密绑定。这是对人的本质问题的超越性认识。马克思认为，自由并非孤立的个体属性，而是在特定社会关系中生成并受生产力制约的现实能力——自由是对现存世界的认识与改造，其核心要义在于摆脱现存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桎梏。马克思强调，对现存的社会关系的超越，必须通过革命的实践改变现存的社会关系，通过共产主义的革命人们才能达到真正的自由，提到“无论是为了使这种共产主义意识普遍地产生还是为了实际事业本身，使人们普遍发生变化是必需的，这种变化只有在实际运动中，在革命中才有可能实现”([3]: p. 543)。在马克思主义看来，自由一直都是与具体的社会生产方式相联系的，自由也有其阶级性。

马克思主义对自由的经典界定是“自由王国”的实现。马克思指出：“自由王国只是在由必需和外在目的规定要做的劳动终止的地方才开始”([4]: p. 926)。他将人类活动领域划分为“必然王国”(受生存必需和自然必然性支配的领域，主要是物质生产)和“自由王国”(以人类能力本身发展为目的的领域)。真正的自由不在于摆脱必然性，而在于：第一，通过生产力的极大发展和社会化调控，缩短必要劳动时间，为全社会成员赢得充足的自由时间；第二，将自由时间用于个人在艺术、科学、社会交往等领域的个性全面发展。因此，自由在终极意义上是对自由时间的占有与运用能力，而这依赖于社会关系的根本改造。

马克思主义将自由的最终实现与共产主义社会形态相联系。这不仅是物质财富的极大程度发展，更是社会关系的彻底变革：消灭私有制，从而消灭阶级对立和剥削；超越劳动分工的强制性，使劳动从谋生手段转变为生活的第一需要；建立“自由人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5]: p. 53)。在此，自由从“个人对抗社会”的消极概念，转化为“在社会中并通过社会实现个体”的积极概念。自由意味着对异化的社会力量的重新驾驭，使社会力量成为个人自主发展的条件而

非对立物。

3.2. 马克思实践的自由观

马克思主义的自由观不仅是解释世界的理论，也是改变世界的思想武器。马克思实践的自由观包含以下的方面：

自由是作为对必然的认识与对世界的改造：恩格斯的名言“自由不在于幻想中摆脱自然规律而独立，而在于认识这些规律，从而能够有计划地使自然规律为一定的目的服务” ([6]: p. 120)，精辟概括了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实践认识论基础。自由是一个能动的过程：首先在实践中认识客观规律，然后将这种认识运用于指导实践，实现对客观世界和人类社会的合目的性改造。从驯服自然力到改造社会制度，自由的范围和程度随着人类实践能力的拓展而拓展。

革命实践是自由的直接现实的环节：对于被压迫阶级而言，自由的获得必须通过革命的实践。马克思指出，“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 ([3]: p. 502)。无产阶级的自由，不可能在资本主义框架内通过改良完全获得，必须通过阶级斗争和政治革命，推翻资产阶级统治，夺取政权，并运用政权力量对生产资料和社会关系进行根本改造。这一“改变世界”的实践过程，本身就是主体打破枷锁、确证自身力量的自由行动。正是在集体的革命实践中，个体超越了自身的局限性，与阶级的命运相连，获得了改变自身处境的历史主动性。

个体自由在集体解放中实现：马克思主义强调，在阶级社会，个人的自由程度由其所属阶级的解放程度决定。孤立的个人无法对抗体系性的压迫力量。因此，个体自由的真正实现，必须以阶级的、集体的解放为前提。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终解放自己。这一观点并不抹杀个性，而是指出个性全面发展的社会条件只能通过集体斗争来创造。实践的自由，因而是一种在联合的、社会的实践中展开的自由。这种联合，不是权威主义的联合，是以保障每个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为目的的联合。

3.3. 马克思与弗洛姆的异化概念辨析

“异化”是连接弗洛姆与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核心范畴，但二者对这一概念的理解存在本质差异，深刻影响着各自的理论建构。

马克思的异化理论植根于历史唯物主义。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他从四个维度揭示了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异化劳动：劳动者与劳动产品相异化、劳动者与劳动活动相异化、人的类本质相异化以及人与人关系相异化 ([3]: p. 105)。马克思的异化概念具有鲜明的客观性与结构性特征，它产生于分工与私有制所决定的现实生产关系之中，是劳动者在物质生产活动中客观生存状况的反映。异化并非心理状态，而是“劳动的历史展开过程”本身，其消除必须依赖于对生产方式和私有制的根本改造。

弗洛姆的异化概念则呈现出不同的理论取向。他继承了马克思的异化批判，但将其从经济生产领域拓展至整个现代人的心理与精神世界，构建了“总体异化”理论。他将理性视为人的本质，认为正是理性使人渴望独立又在独立中陷入孤立。因此，弗洛姆的异化侧重于主观体验与心理感受，其根源被归结为个体在现代性进程中的内在心理矛盾，而非特定的社会经济结构。

3.4. 马克思主义自由观与弗洛姆自由观的共同性与差异

上述概念辨析表明，马克思与弗洛姆虽共享对资本主义异化现实的批判，却因对其根源的不同定位而走向了迥异的理论路径。由此出发，两者自由观呈现出深层的共同性与本质的差异。

二者共同致力于超越形式自由、实现人的真正解放。它们均尖锐批判资本主义标榜的形式化自由，揭露其异化本质——马克思侧重于经济剥削与劳动异化，弗洛姆则深入剖析由此导致的心理孤独与人格扭曲。同时，二者皆超越“免于干涉” [2] 的消极自由，追求实现人的本质力量的积极自由：马克思将其

指向共产主义社会中人的全面发展，弗洛姆则将其表述为通过自发性的爱与创造性工作而达到的自我实现。

然而，二者在理论根基与解放路径上存在根本差异。马克思主义自由观植根于历史唯物主义，强调自由受制于社会经济结构与生产关系，实现自由的关键在于通过集体性的革命实践改造客观社会条件。弗洛姆的自由观则立足于社会心理学，将自由困境归因于个体“逃避自由”的心理机制，解放方案侧重于心理革命与人格重塑。前者着眼于社会关系的结构性变革，以阶级为实践主体；后者聚焦于主体内在世界的转化，以觉醒的个体为变革单元。这一分野决定了二者在界定自由障碍与规划实现路径上的根本不同，也为后文以马克思主义克服弗洛姆理论局限提供了逻辑前提。

3.5. 马克思主义自由观对弗洛姆自由观局限性的克服

正是基于上述差异，马克思主义自由观能够在理论上有效地回应和克服弗洛姆理论的内在局限。

以历史具体性克服概念的非历史化与抽象性：马克思主义将自由问题牢牢锚定在具体的社会经济形态与阶级关系之中进行分析，避免了弗洛姆理论中对现代人的某种笼统概括。它指出，不同时代、不同阶级的“自由”与“不自由”具有完全不同的内容。例如，对无产阶级而言，首要的不自由是经济剥削，而非泛化的孤独感。这种历史具体的分析，使得对自由困境的定义和对策更具现实针对性。

以结构性变革的优先性克服心理化方案的无效性：马克思主义直指问题的核心——若不改变生产资料私有制这一经济基础，任何试图在个体心理层面克服异化和实现“积极自由”的努力，都将在系统性的资本逻辑面前显得脆弱和边缘化。资本主义不仅生产商品，也持续再生产着适合其统治的“社会性格”和消费欲望。因此，马克思主义强调，改变世界必须先于并最终保障“解释世界”和“改变内心”。它用“改造社会关系的革命实践”这一更根本的方案，克服了弗洛姆理论中“心理革命”可能陷入的唯意志论和与社会变革脱节的困境。

以集体实践与阶级主体克服个人主义的方法论悖论：马克思主义通过引入“阶级”作为历史实践的主体，解决了弗洛姆理论中孤立个体与社会结构之间的张力。个人的解放不是单打独斗的心理修炼，而是在阶级的集体斗争和新的社会联合中实现的。无产阶级在革命实践中，不仅改变外部世界，也改变自身，锻造新的集体意识与品格。这为“新人格”的诞生提供了现实的、历史的熔炉，而非依赖一个先验的、未被异化的“真实自我”。从而，它将自由的实现从个体内在的伦理工程，转化为一个阶级的政治实践与自我教育过程。

以自由实践的革命性意义克服对理性与爱的浪漫化依赖：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革命性深刻体现在将自由理解为一种能动的“自由实践”过程，而非静态的占有状态。这一概念首先意味着，自由的真正开端是打破必然性枷锁的集体革命行动——无产阶级并非在等待物质条件成熟后才成为自由主体，而是在推翻旧生产关系的斗争实践中，历史性地生成自身的阶级意识与联合力量，从而在改造世界的同时实现自身主体性的解放。这从根本上超越了弗洛姆依赖个体内在“理性”与“爱”之唤醒的心理学路径，将自由的根基锚定于具有现实历史效力的政治实践。其次，自由实践也涵括了革命后在解放了的时空中进行的创造性活动，即人的本质力量在以自身发展为目的的科学、艺术与社会交往中的全面对象化。因此，马克思主义指明，自由是一个从争取解放的革命斗争到实现全面发展的创造性生活的完整实践进程，它唯物而辩证地将社会条件的改造与人的自我生成统一于历史行动之中，从而为克服异化提供了比道德呼吁更为坚实的实践哲学基础。

4. 结论

系统比较研究表明，弗洛姆与马克思主义自由观共同构筑了现代性批判的双重视角。弗洛姆以社会

心理学分析揭示了“消极自由”带来的存在性孤独及“逃避自由”的心理机制，将异化批判从生产领域拓展至精神结构，其“积极自由”与“生产性人格”构想为原子化社会中个体意义的重建提供了心理学蓝图。然而，其对结构性力量的轻视、“心理革命”路径的过度依赖及概念的非历史化倾向，表明仅凭内在转变无法撼动自由的外部桎梏。

马克思主义自由观则以历史唯物主义的彻底性与革命实践的指向性克服了上述局限。它将自由问题置于具体的社会经济形态与阶级斗争中加以解释，论证了没有社会关系的根本性变革——尤其是对私有制的扬弃——普遍自由的承诺终将沦为意识形态。马克思主义将自由理解为通过“改变世界”的集体实践而历史性生成的过程，实现了客观条件改造与主体能力生成的辩证统一。

本研究的核心结论在于：两种自由观并非相互替代，而是构成必要的互补关系。前者定义自由的主体性危机，后者剖析自由的结构性障碍；前者唤醒个体内在解放潜能，后者锻造改变外在现实的集体力量。完整的解放事业必须同时是“心理的觉醒”与“世界的改造”，唯有将社会革命与个体解放相结合，方能在通往“自由王国”的道路上兼顾改造世界与呵护心灵的双重使命。

参考文献

- [1] 埃里希·弗洛姆. 逃避自由[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5.
- [2] 以赛亚·伯林. 自由论[M]. 胡传胜, 译. 北京: 译林出版社, 2003.
- [3]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4]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5]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6]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